

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的新态势与思考

卢 珍 菊

摘 要: 在中国 - 东盟经贸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下, 全面认识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的现状和问题, 探讨如何进一步完善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机制, 从而更好地促进区域金融资源的优化配置, 并使金融合作更好地服务于各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关键词: 中国 - 东盟; 经贸发展; 金融合作

中图分类号: F8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 - 490X(2011) 8 - 038 - 02

作 者: 广西财经学院金融系副教授, 广西金融研究中心中国 - 东盟金融研究所所长; 广西, 南宁, 530003

基金项目: 2011 年中国 - 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重大经济社会课题“东盟区域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问题研究”

一 中国 - 东盟经贸快速发展的新形势

2010 年 1 月中国 - 东盟自由贸易区如期建成。这个涵盖 19 亿人口、6 万亿美元国民生产总值、4.5 万亿美元贸易额的自由贸易区, 是中国与东盟对外商谈的第一个自贸区, 也是由发展中国家建立的世界上最大自由贸易区。中国 - 东盟自由贸易区又被称为继欧盟、北美自贸区之后世界第三大经济体。双方在经贸、农业、信息等 20 多个领域开展合作, 从表 1 我们可以看到, 2006 - 2010 年中国对东盟的出口、进口贸易额呈稳步上升的趋势。随着中国 - 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成, 中国对东盟的平均关税降至 0.1%, 双方 93% 的产品贸易关税降为零。经过一年多的运行, 现在东盟已替代日本成为中国第三大贸易伙伴。据海关总署公布的最新数据显示, 2011 年第一季度双边贸易额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达 793.3 亿美元, 增长 26.1%。2010 年 10 月中国与东盟开展了第 13 次领导人会议, 会议上通过了《落实中国 - 东盟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的第二个五年行动计划》, 这一《行动计划》规划了从 2011 年 - 2015 年双方合作的主要内容, 对中国 - 东盟自贸区深化合作具有重要意义。温家宝总理在会议上提出中国与东盟贸易额力争到 2015 年达 5000 亿美元的目标。在中国 - 东盟经贸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下, 贸易规模的迅速扩大和竞争与摩擦的加剧, 使双方在国际金融危机背景下的金融合作面临着新的挑战。^[1] 因此, 对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理论和实践的深入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价值。

表 1 中国对东盟贸易指标

年份	中国出口到东盟		中国从东盟进口	
	金额(亿美元)	占总出口比率(%)	金额(亿美元)	占总进口比率(%)
2006	713.11	7.4	895.27	11.3

2007	828.22	6.8	1052.83	11.0
2008	1143.17	8.0	1170.03	10.3
2009	1063	8.8	1067.1	10.6
2010	1382	8.8	1546	11.1

数据来源: World Trade Report 2010 (WTO)

二 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的现状

近年来, 中国与东盟各国围绕区域内金融支持、金融创新服务、投融资, 不断深化金融领域的合作, 建立了有利于中国 - 东盟经贸合作的金融服务体系, 促进中国与东盟间的贸易与投资的便利化。

(一) 各国央行间的合作加强

在坚持平等互信原则的基础上, 中国人民银行与东盟各国中央银行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对话和协调, 推动区域金融合作向纵深化、多元化方向发展。如: 为促进贸易结算便利化, 中国央行与越南、老挝央行签署了双边结算合作协议, 使地区性的金融合作机制建设迈出了实质性步伐。在货币互换方面, 中国与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尼等国签署了总额达 230 多亿美元的互换协议。自 2009 年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正式启动以来, 国内银行已在东盟的多个国家开展了人民币结算业务。

(二) 金融业务合作步伐加快

到 2010 年 6 月底,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东盟国家共设立了 11 家分支机构。东盟十国银行在华设立 4 家分行和 7 家子银行。在华的东盟银行机构总资产达 149.3 亿美元, 自 2003 年以来年平均增速为 38%。^① 银行业务合作范围进一步扩大, 中资银行机构与东盟各国银行建立的代理行、境外账户行已达 150 余家; 银行间的战略合作也取得了进展, 中国工商银行先后收购了印尼的哈利姆银行和泰国的 ACL 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等国内金融巨头在东盟国家设立金融机构的步伐也不断加快。

(三) 金融监管合作稳步推进

中国银监会按照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确定的跨境银行监管原则先后与新加坡、菲律宾、泰国、越南等东盟国家金融监管当局签署了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确保对互设银行业金融机构实施有效监管, 共同维护双方银行业稳健发展。

但从总体来看, 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仍处在浅层次和初步阶段; 金融市场的开放与创新还没有达到应有的水平; 在货币互换机制的多元化、资本合理有序流动等合作还有待进一步推进。^[2] 这与中国 - 东盟经贸快速发展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与欧盟相比, 中国 - 东盟区域金融合作的情况也更为复杂。

三 中国 - 东盟金融合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障碍

(一) 政治主导下的经济驱动阻碍金融合作

如何平衡经济与政治、外交利益是中国与东盟金融合作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由于政治经济制度、宗教、历史、文化以及对外关系等方面的差异、分歧和利益冲突,强烈的主权意识妨碍一些领域的政策协调。从现阶段情况看,中国和东盟各国不会放弃独立制定本国经济和金融政策的权利,这势必会阻碍合作过程中的政策协调。^[3]在机制建设上,目前双方没有建立起类似欧盟货币委员会形式的超国家主权的权力机构,对于违反合作协议的成员也未能形成强制惩罚的机制和措施,这也加大了金融合作的难度。

(二) 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结构差异增大金融合作难度

依据最优货币区理论,经济制度、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结构相近,以及要素的自由流动是构成区域金融合作的基础。从表 2 可知:2006—2010 年中国及东盟十国的 GDP 总值及人均 GDP 呈现较大的差异,各国经济发展水平极不平衡、经济一体化程度不高,再加上东盟各国经济发展模式多元化,经济政策缺乏有效协调,由此导致各国在政策协调、产业整合等方面出现较多冲突。各国参差不齐的经济发展水平已成为区域金融合作的障碍。

表 1 中国—东盟 2006—2010 年各国 GDP 总值、人均 GDP 对比表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GDP 总值	人均 GDP	GDP 总值	人均 GDP	GDP 总值	人均 GDP	GDP 总值	人均 GDP	GDP 总值	人均 GDP
中国	26971.6	2039	33823	2460	43262	3315	49100	3678	58786	4283
新加坡	1254.16	27932	1670	34152	1819	38972	1822	37293	2173.77	42653
文莱	115	30160	130	32501	171	37053	104	26325	119.63	28340
马来西亚	1380.31	5901	1867	6146	1949	8140	1930	6897	2189.5	7775
泰国	1814.4	2807	2366	3400	2607	4115	2639.79	3940	3126.05	4620
印尼	2964.52	1208	4319	1824	5144	2246	5394	2329	6950.59	2963
菲律宾	1036.83	1159	1440	1590	1669	1865	1611	1746	1890.61	2011
越南	598	724	686	809	907	1040	932	1060	1019.87	1155
老挝	36	613	43	653	52	840	56	878	63.41	984
柬埔寨	73	512	84	592	96	818	109	775	113.6	795
缅甸	135	208	135.03	239	262.05	462	343	459	356.46	582

数据来源:世界货币基金组织数据库,IMF—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http://www.imf.org/external/index.htm>

(三) 缺乏长远规划以及具体实施措施影响金融合作

金融合作是更高层次的区域经济合作,是经济一体化深入发展的集中表现。结合东盟各国实际,制定符合各方利益的长期战略目标,并通过切实可行的阶段性举措逐步落实共同制定的战略规划,使金融合作真正起到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促进经济发展的作用。^[4]但在中国—东盟金融合作的过程中,在长远规划及具体实施上还存在诸多问题。有些规划只停留在协议或倡议的纸面上,有些在现实的操作中碰到阻碍,无法深入执行下去。例如:各国进行货币互换的合作,在很大程度上只是迫于当前防范国际金融危机的需要,而不是着眼于长远的金融与货币一体化目标。

四 对加强中国—东盟金融合作的思考

(一) 构建多层次的区域金融合作机制

首先,从经济发展水平看,中国—东盟区域内各国经济发展水平不一,发展极不平衡。从表 2 中,我们不难看出,区域内一些国家经济发达,人均 GDP 值已达到或接近发达国家水平,而另一些国家经济基础仍然相当薄弱,人民收入水平低。

这样的现状导致了各国经济政策的差异性,影响了金融合作的基础。

其次,从产业结构上看,中国—东盟区域内各国产业结构呈现显著的二元化态势。区域内新兴市场国家产业结构分布合理,制造业以及第三产业所占比重较大。如:目前新加坡是东南亚地区最大的金融中心、航运中心,其物流服务业也非常发达,拥有世界级的现代化国际机场和高度自动化的港口。而区域内的发展中国家(如:越南)依然是以农业为主,制造业和第三产业都较为落后。这决定了他们在贸易结构上存在着显著差异。而且产业结构二元化的现状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也难以得到根本性的改变。

最后,从各国的法律文化看,其发展也是很不平衡的。由于不同的地理环境和经济基础,各国家在经济政策上有着不同的战略考虑,这使得各国的法律文化形成各自特点,融合度不高。

综合以上因素,中国—东盟金融合作应立足本区域的实际情况,构建多层次的区域金融合作机制,使区域间资金融通便捷顺畅,提高资金的配置效率,保证经济的良好运转,并使各国在其中获得充分的利益。

(二) 建立区域金融合作的战略协调机制,共同制定区域金融政策

首先应构建区域内金融合作项目对接机制。如:建立区域内支付清算系统;异地融资业务;金融机构跨区域的服务联动机制等项目的合作与对接。其次,应充分发挥区域内金融市场发达的国家的优势,构建优势互补机制,提高金融一体化的程度。例如:可以建立中国—东盟区域金融合作国家级的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和协商有关区域金融合作的重大事宜。还可以定期举办中国—东盟金融发展论坛,就区域内金融合作与发展的热点、难点和重点问题和区域金融合作的运行情况进行总结,为各国和地区领导和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参考。这些战略协调机制的实施将会使各国在区域金融活动中达成共识,形成合力,促进各方发展。在这里我们可以借鉴欧盟在区域经济金融合作过程中的成功经验。欧盟通过制定消除地区差距和贫困的区域金融政策,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较好地提升了整个地区经济和金融的综合竞争力。

(三) 建立汇率合作机制并逐步向统一货币机制迈进

从货币合作的发展规律和欧洲的实践看,货币合作的主要内容可划分为三个阶段:一是建立危机救援机制(初级阶段),主要形成区域内的相互帮助和救援;二是建立汇率合作机制(中级阶段),主要指以汇率稳定为目标的机制安排;三是建立统一货币机制(高级阶段),即区内使用单一货币。^[5]当前,中国—东盟的货币合作处于第一阶段。作为在贸易一体化方面已在东亚经济圈中先走一步的中国—东盟自贸区,不仅具备进行深化货币合作的基础与条件,而且自贸区自身也为其货币合作提供了动力机制,区内经济的日益密切要求紧密的货币联系。所以中国—东盟的货币合作重点应是建立区域内汇率合作和稳定机制。在未来发展上,应从汇率合作机制逐步向统一货币机制迈进,这将对我国—东盟金融合作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

(四) 依托境外经贸合作示范区打造金融合作示范区

目前,我国已经在 14 个国家批准建设了 19 个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其中在东盟国家的有 5 个。如:中国(下转 181 页)

立不迁”的以“道”自任——对“美”之“政”的固持,使屈原一步步走向了蹈死的不归之路。

原始儒家也像屈原一样,不失一颗赤子之心,以整个人类承担为己任。但原始儒家“人的主体是一种道德主体,‘道德主体’就包含了主体的张扬与消解的两面性存在。”“因为人的生存的根据及价值的体现都源自于仁义道德,他可以在有道之世,让道德主体的人的社会价值充分体现,也可以在无道之世,让人固持道德主体而疏离社会。因此,儒家用以自救的便是很自然地走向道德自守。孔子的‘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已导之于前,孟子一方面以‘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作为一种生活准则,另一方面又以天爵与人爵之分以自救。”^①这样,当“天下无道”之时,儒家可以退守道德仁义,在道德仁义之中,坚守“无爵而贵”^②的个体价值定位,进而以此完成主体所赋予的价值实现。曾点云“莫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孔子闻其言喟然而叹曰“吾与点也!”^③这就告诉我们,虽然与庄子“曳尾于涂”的当下人生境态的适意相比,原始儒家“七十而从心所欲而不逾矩”,其心目中尚有无形的“矩”,但“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④他们也能在“独善其身”的道德自守中寻绎到人生的适意之生存。然而,相比之下,屈原却不能,他的全部“独立不迁”,以“道”期许,就是为了“美政”的实现。是故,与世推移,“曳尾于涂”的当下人生境态,他不会走向,而退守人格本身又和他的用世之心相抵牾,因为在他看来,他的个人价值的实现是体现于社会价值之中。是故,当他“冀君觉悟”^⑤之心一死,上不能实现“美政”,下不能退守,而以“道”自任又不能使之“独立不迁”的个体价值固持放弃之时,其结果就只能是走向蹈死。

小结

比照屈原一生之行事,把屈原放在士人阶层的崛起及其“志士于道”这一“志道”固持的时代背景下加以考察,“志士于道”的时代精神也显现于屈原身上。《橘颂》所言的“独立不迁”、“苏世独立,横而不流”即是屈原以“道”自任的自誓之词。具体到屈原一生所志之“道”,那就是对“美”之“政”的固持。“美政”的实现,在屈原看来,就是他全部人生价值的实

现。换句话说,屈原的全部人生意义就在于“美政”的实现,其所有品格的砥砺,才能的历练都是为了实现“美政”所做的准备。可现实生活的种种影响,导致了屈原不能在楚国实现这一人生价值,走向他国吧,因为“美”之“政”的固持又使他无处可去。屈原又不像原始儒家,当其所志之“道”无法实现时,可以退守仁义道德本身,在仁德的践履中寻绎“独善”之乐。原始儒家固然“知其不可为而为之”,但他们也“无可无不可”,^⑥可以在“无爵而贵”中寻绎到个人价值的实现之处。但是,相比之下,屈原却不能,他的个人价值的实现是体现于社会价值之中。是故,当屈原上不能实现“美”之“政”,下不能退守,而以“道”自任又不能使之“独立不迁”的个体价值固持放弃之时,其结果就只能是走向蹈死。

参考文献:

- ①杜道明《试论屈原悲剧的必然性》,《中国文化研究》2002年第3期,第115页。
- ②章学诚《文史通义校注》,中华书局,1985年,第133页。
- ③⑬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82年,第281、248页。
- ④⑦⑧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洪兴祖《楚辞补注》,中华书局,1983年,第154、8、23、47、23-24、131、149-153、226、18页。
- ⑤李金善《论屈原之崇道精神》,《河北大学学报》2006年第3期,第101-102页。
- ⑥蒋驥《山带阁注楚辞》,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年版,第138页。
- ⑨赵逵夫《屈原探幽》,甘肃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66页。
- ⑩⑰赵逵夫《屈原与他的时代》,人民文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237、239页。
- ⑱王国维《人间词话》,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5页。
- ⑲杨伯峻《孟子译注》,中华书局,1980年,第251页。
- ⑳王德华《屈原精神及其文化背景研究》,中华书局,2004年,第391-392页。
- ㉑王先谦《荀子集解》,中华书局1988年,第127页。
- ㉒⑳㉓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1980年,第119、70、197页。

(责任编辑:群 喜)

(上接39页)

与越南共同建设的凭祥-同登跨境经济合作区成为中国-东盟自贸区下的“一区两国”的先行先试的跨境合作示范区。跨境经济合作涉及的范围较小、复杂性低,较容易实现贸易与投资的自由化和便利化。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不仅可以打造我国企业集群式“走出去”的平台,而且还使企业间产生互补协同效应,有利于提高产业境外投资集中度和减少无序投资造成的浪费,是对外投资和合作方式的创新。同时,以经贸合作为平台,以产业为支撑,以金融支持和金融服务为支柱,依托境外经贸合作示范区,打造金融合作示范区,进行广泛而深入的金融合作。集中大量的优势金融资源,创新金融工具,充分发挥示范区先试先行的优惠政策,使金融不仅可以更好地服务于境外经贸合作示范区,同时还可以为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一体化建设中的金融合作探索新的发展道路,积累重

要经验,从而促进中国-东盟金融合作的全面发展。

参考文献:

- [1]任康钰《对推动中国与东盟国家之间金融合作的探讨》,《金融论坛》2011年第1期,第11-15页。
- [2]徐中亚、董倩倩《中国-东盟金融合作现状、问题与对策》,《经济研究导刊》2010年第26期,第164-166页。
- [3]王丽娅《中国与东盟地区金融合作现状与前景分析》,《亚太经济》2007年第1页。
- [4]莫文超《东盟区域金融合作的思考》,《市场论坛》2009年第10期。
- [5]舒劲、武友德、乐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货币金融合作基础实证分析》,《经济论坛》2011年第2期,第46-48页。

(责任编辑:余小平)